山东理工大学2020年暑期社会实践团队

安全责任（承诺）书

本人和所在团队全体成员自愿参加山东理工大学2020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并保证本人身体和心理状况适合参加本次社会实践，对本次社会实践的目的、性质、实践地的情况以及可能的风险有清楚地了解。详细阅读并全部理解《山东省高等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指导手册》、学校《关于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工作要求和《山东理工大学暑期社会实践安全指南》的有关条款。在我团队社会实践期间，本人保证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纪律，按照国家和学校对于疫情防控期间有关要求和规定开展社会实践，严格执行学校关于暑期社会实践的各项规定。如出现下列情况，依据本承诺书和有关规定处理：

1.由于本人不服从实践地相关单位的疫情防控部署和安排，不配合配合人民政府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造成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

2.由于本人影响新冠肺炎防控工作，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给他人的人身财产造成损害和引起的法律责任的由本人承担；

3.由于本人在实践期间参加聚集性活动或前往高风险地区所造成的责任后果由本人承担；

4.由于本人实践期间每天未按时上报健康安全信息所造成的责任由本人承担；

5.本人财物的遗失、被盗、毁坏等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

6.由于本人过错、不可抗力、意外事件导致的自身人身伤害依据《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12号）第十二条处理；

7.本人实施的违法行为或违反实践当地各项规定以及民族习惯等行为所造成的损失和引起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

8.由于本人过错造成的第三方的人身伤害或经济损失由本人承担。

本人已经详细阅读并认可本责任书，对整体内容和各项规定均无异议。

学院： 团队名称：

所有队员签字并按手印: